


[福大要闻](#)

 您现在正在浏览: [首页](#) » [福大要闻](#)
[综合新闻](#)
福大要闻:
[图片新闻](#)
探究环境法典与生态法治 福大承办首届环境法学前沿理论高端论坛
[福大人物](#)

发布日期: 2018-12-26

作者: 法学院供稿

阅读: 223

[媒体福大](#)
[学院动态](#)
[专题新闻](#)
[校园原创](#)

新闻中心12月22日至23日,由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主办,福州大学法学院承办的“首届环境法学前沿理论高端论坛——环境法典与生态法治高级研讨会”在福州举行。本次论坛以“环境法典与生态法治”为主题展开,旨在探索符合中国实际的生态法学治理体系和话语体系,深入研究环境法前沿理论,为我国环境法法典化提供理论框架。

全国政协常委、全国政协社会与法制委员会驻会副主任、清华大学双聘教授、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负责人吕忠梅,福建省政协副主席刘献祥,福建省政协副主席秘书长吴棉国,福建省政协社会与法制委员会专职副主任张长松,福州大学党委书记陈永正,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名誉会长、学术委员会主任、武汉大学教授、上海财经大学教授蔡守秋以及来自全国各地的80多名专家学者出席论坛。

陈永正书记、吕忠梅教授为开幕式致辞。陈永正书记在致辞中介绍了福州大学基本办学情况,并对给予本次高端论坛的大力支持专家学者,各相关单位表示诚挚的谢意。吕忠梅教授以改革开放40周年为切入点,回顾中国环境法学发展历程的同时,对环境法典化的理论建构进行展望,期待与会学者积极开展学术交流,促进环境法学理论发展。

论坛以外国环境法典译丛成果发布会为开端,而后进行主旨报告、两大分会场四个单元研讨,共计发表23篇报告。本次论坛主要从研究思路、主要内容、制度体系以及研究重难点四个方面探究环境法典的制度体系,指出可从理念、方法、效果、结果等角度把握建构环境法典体系的研究思路,深入探寻我国环境法的未来发展与外延拓展方向。据悉,此次论坛为“中国环境法典研究”招标课题公开竞标提供平台,参会代表根据课题负责人的口头陈述和书面报告确认合作对象,并签订项目合同。



上一篇: 陈永正书记到物信学院光电系调研

下一篇: 福州大学党委党校第207期教工党支部书记培训班顺利结业



主办单位: 福州大学党委宣传部
新闻投稿: xwzx@fzu.edu.cn

Copyright 2014 福州大学 All Rights Reserved
地址: 福建省福州市福州地区大学新区学园路2号山北行政楼四楼 邮编: 350108